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5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道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5,954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221,647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22%,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2022年4月13日)之日起 6 个月;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13 日(星期四)。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9号)同意注册,金道科技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25,000,000 股,并于2022年4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75,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其中:截至2022年9月20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77,757,11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77.7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22,242,88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2.2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1,221,647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22%。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0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2 年10月13日起上市流通。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根据公司披露的《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2 年10月13日(星期四)。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221,647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22%。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5,954户。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股)
0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1,221,647	1.22%	1,221,647	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7,757,116	77.76%	–	1,221,647	76,535,469	76.54%
高管锁定股	–	–	–	–	–	–
首发前限售股	75,000,000	75.00%	–	–	75,000,000	75.00%
首发后限售股	1,221,647	1.22%	–	1,221,647	0	0.00%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1,535,469	1.54%	–	–	1,535,469	1.5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42,884	22.24%	1,221,647	–	23,464,531	23.46%
三、总股本	100,000,000	100%	1,221,647	1,221,647	100,000,000	100%

注:

1、上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2022年9月20日作为股权登记日 下发的股本结构表填写。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创业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特别规定》,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可以作为出借人参与证券出借。该部分股票出借后,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目前公司战略投资者共持有1,793,269股,截至2022年9 月20日,已有257,800股出借,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上表中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动前后均包含暂时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的战略配售股份257,800股。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解除限售股份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1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5,162,0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385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石俊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羿出席会议;见证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共20项子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证券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02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03议案名称: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04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债券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06议案名称: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07议案名称:转股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08议案名称: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09议案名称: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10议案名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11议案名称:赎回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12议案名称:回售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13议案名称: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14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15议案名称: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3,976	99.9966	8,100	0.0034	0	0.0000

2.16议案名称: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17议案名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18议案名称:担保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2.19议案名称:募集资金存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2.2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8,100	0.0033	1,300	0.0006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5,152,676	99.9961	9,400	0.0039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02	发行规模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04	债券期限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05	债券利率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07	转股期限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08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方式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11	赎回条款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12	回售条款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7,986,408	99.8986	8,100	0.1014	0	0.0000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18	担保事项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2.19	募集资金存管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2.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8,100	0.1013	1,300	0.0163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7	《关于制定〈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8	《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10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7,985,108	99.8824	9,400	0.1176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以上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议案1至议案9为特别表决议案,均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夏斌斌、叶金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和《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2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8元/股。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2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0日15: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衡阳市蒸湘区衡州大道与蒸水南路交叉路口创星谷移动互联网产业园 17楼(中国石化加油站兴达站隔壁)

3、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9:15—15:00。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主持人:董事于洪涛(董事长叶善锦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股东大会,经半数董事推举于洪涛为会议主持人)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上市公司股份51,267,384股,约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32.419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人,代表上市公司股份51,163,609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32.353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上市公司股份103,775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0.065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上市公司股份103,775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0.065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上市公司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上市公司股份103,775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0.0656%。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视频方式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了会议通知中的议案,并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需获得参会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51,188,30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58%;反对79,0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5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获得参会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022,59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表决权)的99.4393%;反对79,0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不含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表决权) 的0.56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2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不含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表决权)的23.8015%;反对79,0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不含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表决权)的76.19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余泽之、熊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2-114
债券代码:127019 债券简称:国城转债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债券代码:127019 债券简称:国城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21.06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1月21日至2026年7月14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32号文"《关于核准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公开发行8,5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85,00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74号"文同意,公司8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城转债",债券代码"127019"。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7月21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21日至2026年7月14日。

(四)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1年1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为21.07元/股。

由于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国城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1年6月30日起由原来的21.07元/股调整为21.06元/股。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三季度,"国城转债"因转股减少金额为6,000元,减少数量60张,转股数量为280股。截至2022年9月30日,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为849,772,600元,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8,497,726张。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4,320	0.00		4,320	0.00
高管锁定股份	0.00	0.00		0.0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4,320	0.00		4,32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7,305,453	100.00	+280	1,137,305,733	100.00
三、总股本	1,137,309,773	100.00	+280	1,137,310,053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国城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10-5095566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国城矿业"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国城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2-113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9号楼3层会议室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熊为民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5人,代表股份868,861,41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6.39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84,299,7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960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84,561,66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352%。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士龙先生及王羽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1.00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承诺事项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4,556,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反对5,60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556,06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本提案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2.00 关于收购海南国城常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4,556,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4%;反对5,60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556,06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本提案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3.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68,855,81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600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556,065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4.00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3,801,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09%;反对17,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1%;弃权743,32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879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01,33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414%;反对17,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7%;弃权743,32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2.6970%。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本提案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5.00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3,801,3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009%;反对17,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1%;弃权743,32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879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01,33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414%;反对17,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7%;弃权743,32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2.6970%。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本提案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6.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3,812,7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143%;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弃权743,32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0.879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812,73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27%;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3%;弃权743,32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份的2.6970%。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本提案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士龙、王羽

3、结论性意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2-108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930 股票简称:宏川智慧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9.53元/股(自2022年10月1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人民币19.51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67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7,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67,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深证上〔2020〕685号)文件审核同意,公司发行的6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年8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宏川转债",证券代码为"128121"。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1)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28.1736万份于2020年9月17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28.1736万股,具体详见《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行权后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仍为20.25元/股。

(2)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48.1026万份于2021年6月4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48.1026万股,具体详见《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行权后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4日起生效。

(3)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7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7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 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5月6日止。在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88.6693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及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7日起生效。

(4)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5月6日止。在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127.2694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9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0月11日起生效。

(5)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1年6月9日起至2022年5月6日止。在2021年10月8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49.0760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6日起生效。

(6)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在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60.2172万股;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集中行权方式, 第三期期权48.8124万份于2022年6月15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增加48.8124万股,具体详见《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8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5日起生效。

(7)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在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6月17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40.5460万股; 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办理完毕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6.5520万股;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7日,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7日起生效。

(8)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在2022年6月20日至2022年7月1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84.7386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4日起生效。

(9)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二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在2022年7月4日至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46.9660万股;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期期权行权的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7月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在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160.2921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1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0月11日起生效。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三季度,"宏川转债"因转股减少1,100元,转股数量为56股。截至2022年9月30日,"宏川转债"剩余金额为669,858,200元。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2,875,050	5.09%	481,722	23,356,772	5.17%
高管锁定股	22,875,050	5.09%	481,722	23,356,772	5.1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6,309,451	94.91%	1,816,668	428,126,119	94.83%
总股本	449,184,501	100.00%	2,298,390	451,482,891	100.00%

注:1、限售股变动原因:2022年7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期权行权。

2、总股本变动原因:2022年7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实施期权行权;公司"宏川转债"持有人实施转股。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宏川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69-88002930

传 真:0769-88661939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宏川智慧"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宏川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2-109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宏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19.5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19.5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2年10月11日

一、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67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设调整前转股价为Po,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K,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转股价为P(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发现金股利:$P=P_o-D$;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P_o/(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P_o+A\times K)/(1+K)$;

三项同时进行时:$P=(P_o-D+A\times K)/(1+N+K)$。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方式,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24日期间的行权价格为10.05元/股, 自2022年6月27日起行权价格调整为9.75元/股,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5日止。在2022年7月4日至2022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46.9660万股,相比2022年6月30日总股本新增比例为0.10%。

2、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行权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价格为16.38元/股,实际行权期限为2022年7月7日起至2023年6月16日止。在2022年7月7日至2022年10月10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自主行权增加160.2921万股,相比2022年6月30日总股本新增比例为0.36%。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本次期权自主行权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需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9.51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0月11日起生效。

具体计算过程为:$P=(19.53+9.75\times0.10\%+16.38\times0.36\%)/(1+0.10\%+0.36\%)$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